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dvance

EDV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0)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及毛利約239.7百萬港元及約61.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毛利約200.5百萬港元及約56.3百萬港元分別增加約19.6%及約9.9%。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純利增加至約98.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560.4%。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業績

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39,744	200,498
銷售成本		<u>(177,875)</u>	<u>(144,187)</u>
毛利		61,869	56,311
其他收入		552	39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03,046	(242)
分銷及銷售開支		(20,579)	(13,692)
行政及其他開支		(42,009)	(23,183)
融資成本		<u>(946)</u>	<u>(618)</u>
除稅前溢利	7	101,933	18,973
稅項	8	<u>(3,812)</u>	<u>(3,995)</u>
期內溢利		98,121	14,97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將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8)	144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無形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23	—
		<u>315</u>	<u>14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98,436</u></u>	<u><u>15,122</u></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8,913	14,978
非控股權益	(792)	—
	<u>98,121</u>	<u>14,978</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9,228	15,122
非控股權益	(792)	—
	<u>98,436</u>	<u>15,122</u>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9	9.84	1.49
--------	---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1	89,741	56,173
收購物業及設備所付按金		-	3,941
商譽		3,216	3,216
無形資產		19,052	6,2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23,502	23,264
遞延稅項資產		190	710
預付款項及按金	12	65,986	51,140
		<u>301,687</u>	<u>144,672</u>
流動資產			
存貨		12,017	4,832
應收貸款		4,792	4,791
預付款項及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84,981	139,155
可收回稅項		236	21
合約資產	13	2,353	4,9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3	13,0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817	73,383
		<u>253,459</u>	<u>240,19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50,813	39,930
租賃負債		5,407	8,005
合約負債		121,713	106,762
銀行借款	15	24,748	2,491
稅項負債		7,884	4,937
		<u>210,565</u>	<u>162,125</u>
流動資產淨值		<u>42,894</u>	<u>78,0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44,581</u>	<u>222,746</u>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714	10,236
合約負債		66,511	47,595
銀行借款	15	31,265	19,711
遞延稅項負債		1,028	1,028
		<u>109,518</u>	<u>78,570</u>
資產淨值		<u>235,063</u>	<u>144,17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0,049	10,049
儲備		220,288	129,809
		<u>230,337</u>	<u>139,85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0,337	139,858
非控股權益		4,726	4,318
		<u>235,063</u>	<u>144,176</u>
總權益		<u>235,063</u>	<u>144,17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換算 儲備 千港元	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0,049	65,798	3,633	2,644	(262)	-	57,996	139,858	4,318	144,176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98,913	98,913	(792)	98,12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108)	423	-	315	-	315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108)	423	98,913	99,228	(792)	98,436
已付股息(附註10)	-	-	-	-	-	-	(10,049)	(10,049)	-	(10,049)
於沒收購股權後轉入累計 溢利	-	-	-	(58)	-	-	58	-	-	-
確認已授出購股權	-	-	-	1,300	-	-	-	1,300	-	1,3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1,200	1,200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0,049</u>	<u>65,798</u>	<u>3,633</u>	<u>3,886</u>	<u>(370)</u>	<u>423</u>	<u>146,918</u>	<u>230,337</u>	<u>4,726</u>	<u>235,063</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0,014	63,805	3,633	2,732	(391)	-	33,121	112,914	-	112,914
期內溢利	-	-	-	-	-	-	14,978	14,978	-	14,97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144	-	-	144	-	1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4	-	14,978	15,122	-	15,122
已付股息(附註10)	-	-	-	-	-	-	(10,015)	(10,015)	-	(10,015)
於沒收購股權後轉入累計 溢利	-	-	-	(151)	-	-	151	-	-	-
確認已授出購股權	-	-	-	63	-	-	-	63	-	6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35	1,995	-	-	-	-	-	2,030	-	2,030
發行新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	(2)	-	-	-	-	-	(2)	-	(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0,049</u>	<u>65,798</u>	<u>3,633</u>	<u>2,644</u>	<u>(247)</u>	<u>-</u>	<u>38,235</u>	<u>120,112</u>	<u>-</u>	<u>120,11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17	37,1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及設備	(35,335)	(3,853)
投資於無形資產	(12,401)	–
其他投資活動	2,795	(3,266)
	<u>(44,941)</u>	<u>(7,119)</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已籌集銀行借款	35,273	–
租賃負債付款	(4,179)	(2,617)
已付股息	(10,049)	(10,015)
其他融資活動	(1,055)	(1,969)
	<u>19,990</u>	<u>(14,6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4,234)	15,39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383	73,559
匯率變動的影響	(332)	328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48,817</u></u>	<u><u>89,282</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安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分銷網絡安全產品、提供網絡安全服務以及提供金融服務及投資業務。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雲咸街8號20樓。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所編製。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港元(「港元」)列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選定說明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發佈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附註並不包括所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資料，故須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擬備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與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有關者除外。除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外，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並未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擬備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過程中，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均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於本期間就向外部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款項的公平值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於本期間按分部劃分的貨品及服務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種類：		
網絡安全產品業務*		
—採購網路安全產品、系統安全產品及應用及數據安全產品	<u>132,940</u>	<u>110,233</u>
網絡安全服務業務*		
—提供技術推行服務	<u>17,117</u>	<u>14,605</u>
—提供維護及支援服務	<u>89,687</u>	<u>75,660</u>
	<u>106,804</u>	<u>90,265</u>
金融服務及投資業務*		
—提供金融服務	<u>—</u>	<u>—</u>
	<u>239,744</u>	<u>200,498</u>

* 分部名稱於附註5「分部資料」一節界定。

就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相關資料按所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付運地點呈列。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之確認時點：		
於某段時間內	<u>106,804</u>	<u>90,265</u>
於某一時點	<u>132,940</u>	<u>110,233</u>
	<u>239,744</u>	<u>200,498</u>

5. 分部資料

分部收益及業績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作出，側重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之種類。

因此，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1) 網絡安全產品業務指本集團採購網絡安全產品、系統安全產品及應用及數據安全產品；
- (2) 網絡安全服務業務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技術推行及維護及支援服務；及
- (3) 金融服務及投資業務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金融服務、創業投資及證券買賣。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網絡安全 產品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網絡安全 服務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132,940</u>	<u>106,804</u>	<u>-</u>	<u>239,744</u>
分部業績	<u>26,638</u>	<u>35,231</u>	<u>94,123</u>	<u>155,992</u>
其他收入				55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986
分銷及銷售開支				(19,376)
行政及其他開支				(37,275)
融資成本				<u>(946)</u>
除稅前溢利				<u>101,933</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網絡安全 產品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網絡安全 服務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110,233	90,265	200,498
分部業績	30,202	26,109	56,311
其他收入			39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42)
分銷及銷售開支			(13,692)
行政及其他開支			(23,183)
融資成本			(618)
除稅前溢利			18,973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未經分配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若干分銷及銷售開支、若干行政及其他開支及融資成本)。

地域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域市場：		
香港	216,424	170,770
澳門(附註)	11,015	14,382
蒙古人民共和國(「蒙古」)(附註)	3,517	3,78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5,884	8,302
新加坡共和國(「新加坡」)	2,904	3,259
	<u>239,744</u>	<u>200,498</u>

附註：對位於澳門及蒙古客戶的銷售乃透過本集團於香港及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的運營作出。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418	(263)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	2,568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00,23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出售虧損淨額	(178)	–
	<u>103,046</u>	<u>(242)</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5,889	4,998
其他員工成本	39,740	25,1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40	1,21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782	2,093
	<u>48,251</u>	<u>33,413</u>
核數師薪酬	757	67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6,302	80,031
與短期租賃相關之開支	300	144
	<u>107,359</u>	<u>80,850</u>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98	2,991
其他物業及設備折舊	3,646	2,192
	<u>7,944</u>	<u>5,183</u>
物業及設備折舊	<u>7,944</u>	<u>5,183</u>

8.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125	3,945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67	–
澳門所得補充稅	–	50
	<u>3,292</u>	<u>3,995</u>
遞延稅項	<u>520</u>	<u>–</u>
	<u><u>3,812</u></u>	<u><u>3,995</u></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乃按首二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8.25%計算，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課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於中國產生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於澳門產生之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計提撥備。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最高累進稅率12%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新加坡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	<u>98,913</u>	<u>14,978</u>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4,946,000</u>	<u>1,001,981,519</u>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兩個期間的平均市場價格。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1港元(總金額約10,049,000港元)之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1港元(總金額約10,015,000港元)之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及設備約45,9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853,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	102,116	68,528
減：信貸虧損撥備	(800)	(800)
	<u>101,316</u>	<u>67,728</u>
就維護及支援服務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81,949	69,264
與經紀行的應收款項	-	53
其他應收稅項	-	377
預付款項及其他	1,716	1,733
	<u>184,981</u>	<u>139,155</u>
非即期		
租賃按金	2,043	3,494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	13,674	13,517
所收取的人壽保險預付保費	392	413
就維護及支援服務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49,877	33,716
	<u>65,986</u>	<u>51,14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總額	<u><u>250,967</u></u>	<u><u>190,295</u></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3,746	38,519
31至60日	5,332	16,713
61至90日	790	4,095
91至120日	117	4,199
121至365日	1,331	4,202
	<u><u>101,316</u></u>	<u><u>67,728</u></u>

13.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技術推行服務合約的合約資產	2,403	5,046
減：信貸虧損撥備	(50)	(50)
	<u>2,353</u>	<u>4,996</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2,585	29,329
應計開支	9,991	3,133
應計員工成本	7,809	7,035
其他	428	433
	<u>50,813</u>	<u>39,930</u>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2,574	24,394
31至60日	-	4,830
61至90日	-	90
91至120日	-	4
121至365日	11	11
	<u>32,585</u>	<u>29,329</u>

15.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款	<u>56,013</u>	<u>22,202</u>
上述銀行借款之賬面值須按以下年期償還：		
一年內	24,748	2,40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718	1,329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297	3,715
超過五年	<u>24,250</u>	<u>14,757</u>
	56,013	22,202
減：於一年內到期或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款項 (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u>(24,748)</u>	<u>(2,491)</u>
呈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的款項	<u>31,265</u>	<u>19,711</u>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提取以下新銀行借款：

- (i) 12,895,000港元，用於購買位於香港的物業，該貸款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3%年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款乃由自有物業及本集團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 (ii) 22,378,000港元，作為產品及服務的進口發票融資(「發票融資」)，該貸款彌補我們向供應商結算與我們向客戶收取付款之間的現金流缺口，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65%年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貸亦由人壽保險合約及本集團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約20,94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949,000港元)的銀行借款為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的自有物業的抵押貸款，按現行三個月新加坡元SIBOR加3%(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現行三個月新加坡元SIBOR加3%)年利率計息。該銀行借款乃由自有物業及本集團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後，所有發票融資已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全數償還。

16.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份之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001,446,000	10,01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附註)	<u>3,500,000</u>	<u>35</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004,946,000</u>	<u>10,049</u>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3,5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根據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及配發予四名僱員。

17. 關連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睿報180(香港)有限公司的顧問費(附註)	<u>-</u>	<u>600</u>

附註：本公司董事廖銳霆先生乃睿報180(香港)有限公司之控股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睿報180(香港)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這半年對安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而言意義重大，透過積極的研究及開發及投資，我們逐步發展成為一間創新的網絡安全及金融科技公司。

核心網絡安全業務作為公司的支柱

在遠程工作變成實際的新常態下，整體商業環境正在經歷根本性轉變，加上疫情之下更多人要求加強互聯網保護，網絡威脅日漸成為企業關注的重要問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網絡安全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強勁，而且政府及企業的需求較其他界別更為殷切。我們對增值網絡安全解決方案產品的不懈追求備受肯定，並贏得本地公營部門的重點項目。客戶粘性高以及強勁的合約續期，帶來了穩定的收入增長，我們預計全年業績將走入正軌。

就我們新成立的網絡安全服務提供者ESH (Hong Kong) Limited而言，新公司令集團的服務提供率有所提升，反應熱烈。本集團針對現有及新客戶的優化服務模式取得很大進展，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推出，務求確保客戶有效利用解決方案。

越來越受歡迎的雲技術有利於我們的雲端電郵安全即服務業務—劍達。為拓展市場據點，本集團已轉向渠道銷售模式。於報告期間，我們與香港三大電訊服務商建立了合作夥伴關係，令劍達全面覆蓋中小企業以至大企業級的客戶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本集團推出首個針對香港市場的電郵威脅指數—Green Radar Email Threat Index (GRETI)，以延伸對電郵安全監控中心數據的使用，讓網絡安全從業者更加了解每季度電郵攻擊風險水平。

繼續實現金融服務及投資業務增長

獅昂環球數科品牌架構(「獅昂環球數科」)下的金融服務及投資業務繼續執行風險投資、創新及數字資產管理三線發展的戰略，以把握數字資產生態系統的增長。

在風險投資方面，本集團對香港數字資產交易集團有限公司(「**HKbitEX**」)的長遠投資取得成功，備受鼓舞。根據本集團持有的A2輪系列之優先股的交易後估值，公平值收益約為一億港元，較我們原本投資增加逾四倍。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探索能夠幫助我們加強實力並快速實現增長目標的投資機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本集團與私人研究與分析公司Orichal Partners Limited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將有助提高我們的區塊鏈研究能力。

本集團致力於投資創新，以創造迎合未來的新產品及服務。我們將理念付諸實行來推進我們的創新進程並在市場上快速測試。此外，本集團已開始為劍達集團擬發行證券型代幣。隨著我們繼續在數字資產領域建立技術專長及能力，這一過程讓我們得到構建證券型代幣發行的寶貴第一手經驗及深入了解。

同時，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獅昂環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獅昂環球資產管理**」)已於報告期間完成轉型，成為專注於數字資產的機構級別資產管理業務。為準備推出我們的數字資產產品，團隊已擴展到中環的新辦公地點。我們對於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成為首批經營受全面監管的數字資產管理業務繼續抱持樂觀態度，以成為滿足香港機構及家族辦公室投資者需求的資產管理公司之一。

在市場中走在前線

隨著市場需求快速變化，不斷創新是技術型公司成功的關鍵。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本公司為核心網絡安全業務的不同解決方案的創新投入資源，以提高整體領域的一致性，實現最佳效果。我們為金融科技關鍵促成技術成立的內部研究及開發分支獅昂環球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亦作出類似努力。針對虛擬資產市場的新一代安全虛擬文件平台DocuRoom成功通過內部試行，隨著平台普及運用，我們將繼續改善平台。

前景

香港特區政府在近期施政報告中提出網絡安全法，積極響應加強網絡及數據安全。本集團認為，這將為業界提供明確的指引，並有可能提高公司採用、審查及升級網絡安全應用程式以確保有效保護的意識，最終將有利於本地網絡安全行業。

隨著數字化以某種形式推動未來，網絡安全無疑是所有企業的重要議題。本集團對網絡安全市場保持樂觀，並相信透過我們的持續努力，日後本集團將在行業中保持領先地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下半年」），我們預計網絡安全產品領域將見強勁的銷售管道。

為獅昂環球數科進行約一年籌備工作後，本集團預計其金融服務及投資分部將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下半年取得有意義的進展。本集團預計所有舉措將按計劃有序進行。我們的目標仍然是在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下半年提升獅昂環球資產管理的牌照，預計隨後將推出虛擬資產基金，我們現在正處於最後準備的關鍵階段。本集團亦著眼於為DocuRoom項目以及新產品做好營運準備。

本集團建立數字資產生態系統的整體目標仍然不變。我們堅信安領正處於有利位置，可利用其先進的技術專長、經驗及網絡進軍這一顛覆性市場，釋放業務潛力，為股東帶來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00.5百萬港元增加約39.3百萬港元或約19.6%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39.7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網絡安全產品及服務持續需求強勁。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6.3百萬港元增加約5.6百萬港元或約9.9%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1.9百萬港元。毛利增加與收益增加相符。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之毛利率約25.8%，與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8.1%相比減少約2.3%。毛利率略微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的相對較大部分來自網絡安全產品業務，與網絡安全服務業務相比，網絡安全產品業務的毛利率相對較低。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約為103.0百萬港元，主要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100.2百萬港元及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約2.6百萬港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重大公平值收益，完全與HKbitEX控股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有關，而此乃基於本集團持有的A2輪系列之優先股的交易後估值計算所得。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3.7百萬港元增加約6.9百萬港元或約50.3%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0.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擴張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3.2百萬港元增加約18.8百萬港元或約81.2%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2.0百萬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本集團持續擴展及本集團推出多項新項目所引致，(i)行政人員成本增加約7.0百萬港元；(ii)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4.6百萬港元；及(iii)一般經營成本增加約7.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5.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約98.9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8.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3.4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期末的借款總額(定義為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除以各相應期末的總權益計算)約為30.7%(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1%)。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維持強勁的資金流動性。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有關股本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前景」各段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123.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3百萬港元)，包括(a)非上市投資約123.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3百萬港元)；及(b)股本證券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0百萬港元)。

董事視以下兩項為重大投資：(i)賬面值佔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計的資產總值5%以上的投資；或(ii)在報告期內錄得超過5百萬港元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虧損)的投資。

投資詳情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期內購入 及出售淨值 千港元	就於損益 確認的 公平值 收益及出售 虧損淨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未經審計 資產總值 的百分比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a)	23,264	-	100,238	123,502	22.25%
-投資HKbitEX的控股公司						
香港及美國上市股本證券	(b)	13,021	(12,580)	(178)	263	0.05%
總計		<u>36,285</u>	<u>(12,580)</u>	<u>100,060</u>	<u>123,765</u>	<u>22.30%</u>

附註：

- (a) 是項非上市投資佔Tykhe Capital Group Limited(「**Tykhe**」)已發行股份(按轉換基準)約6%，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完成，為已確定長期戰略目標持有，本集團無意於可見未來將出售該等股份。

Tykhe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成立，主要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HKbitEX從事虛擬資產交易所營運。HKbitEX的總部位於香港並為首批就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向證監會申請證券交易(第1類)及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第7類)牌照的機構之一，這讓其能夠為全球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提供合規的虛擬資產交易服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集團持有的A2輪系列之優先股的交易後估值及專業估值師編制的估值報告，是項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價值約為123.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概無自該投資收取股息。

- (b)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僅持有1項香港上市股本證券。該投資的賬面值佔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計資產總值5%以下，且概無投資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超過5百萬港元的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虧損)。

收購物業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安領物業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安領物業**」)與獨立第三方正滙發展有限公司(「**正滙**」)訂立臨時買賣協議(「**臨時協議**」)，據此，安領物業有條件同意收購，而正滙有條件同意出售香港九龍觀塘創業街15號萬泰利廣場10樓A舖及平台A(「**該等物業**」)，代價為25,791,757港元(「**物業收購**」)。根據臨時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安領物業與正滙按臨時協議所載的相同主要條款就物業收購訂立正式買賣協議(「**正式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正式協議的所有條款和條件均已達成，物業收購已完成並立即生效。物業收購完成後，安領物業成為該等物業的唯一業主。有關物業收購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的公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物業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3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所進行採購主要以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所進行銷售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將繼續留意外匯相關風險。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合約進行投機活動。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位於香港及新加坡的物業以及與銀行訂立之人壽保險保單作抵押。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33名僱員(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105名僱員)，其中大多數僱員於香港總部工作。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業績相關花紅、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及董事酬金)分別約為48.3百萬港元及約33.4百萬港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方案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本集團僱員亦享有多項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其他雜項。本集團每年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表現，以釐定本集團僱員的花紅水平、薪金調整及晉升。本集團亦調查香港類似職位所提供薪酬方案，以保持本集團薪酬方案於可競爭水平。本公司亦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和獎勵。

其他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身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合資格僱員、高級職員、代理或顧問之個別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包括董事會甄選的本集團專業顧問及供應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界定的關連人士除外))，均有權參與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為：(i)向若干參與者提供擁有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機會；(ii)肯定若干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向其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使本集團能持續營運及發展；(iii)吸引合適人員與本集團一同工作；及(iv)向彼等提供額外激勵實現長期表現目標及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概無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本公司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予供其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維持有效十年直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於購股權計劃下，董事會有權酌情向董事會可能選出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高級職員、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建商)提出授予購股權。

每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最多可擁有的購股權數目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必須於21天內接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要約，並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支付1港元作為代價。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購股權均可於相關購股權期間任何時間行使。

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購股權的行使價不得少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
- (c) 有關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已授出、行使或註銷/失效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變動概要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承授人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於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於 期內授出	於 期內行使	於 期內失效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一日	0.582	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日	-	2,200,000	-	-	2,200,000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一日	0.582	二零二三年 四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 四月二十日	-	1,650,000	-	-	1,650,000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一日	0.582	二零二四年 四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日	-	1,650,000	-	-	1,650,000
董事總數					-	5,500,000	-	-	5,500,000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僱員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七日	0.65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 七月六日	3,200,000	-	-	-	3,200,000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七日	0.65	二零一九年 七月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六日	3,093,000	-	-	(105,000)	2,988,000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七日	0.65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六日	3,093,000	-	-	(105,000)	2,988,000
小計					9,386,000	-	-	(210,000)	9,176,000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僱員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一日	0.582	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日	-	3,800,000	-	(164,000)	3,636,000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一日	0.582	二零二三年 四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八年 四月二十日	-	2,850,000	-	(123,000)	2,727,000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一日	0.582	二零二四年 四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日	-	2,850,000	-	(123,000)	2,727,000
小計					-	9,500,000	-	(410,000)	9,090,000
僱員總數					9,386,000	9,500,000	-	(620,000)	18,266,000
總計					9,386,000	15,000,000	-	(620,000)	23,766,000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15,000,000份購股權被授出，而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及告註銷，涉及62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失效。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係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¹⁾
廖銳霆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570,000,000	-	56.72%
(「廖銳霆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 ⁽⁶⁾	-	5,500,000	0.54%
				57.26%
羅偉浩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570,000,000	-	56.72%
(「羅偉浩先生」) ⁽²⁾				
黃繼明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60,000,000	-	5.97%
李崇基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2,500,000	-	2.24%
(「李崇基先生」) ⁽⁴⁾				
林德齡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22,500,000	-	2.24%

附註：

- (1) 該百分比已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004,946,000股股份)計算。
- (2) 指成策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成策」)持有之股份，由於該公司由廖銳霆先生及羅偉浩先生分別實益擁有77.5%及22.5%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57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指Mind Bright Limited(「Mind Bright」)持有之股份，由於該公司由黃繼明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指Pioneer Marvel Limited持有之股份，由於該公司由李崇基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2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指Linking Vision Limited持有之股份，由於該公司由林德齡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2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5,500,000份購股權予廖銳霆先生。

根據購股權計劃正式授予董事之本公司購股權(如有)的詳情，載於本公告之「購股權計劃」一段內，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此等購股權構成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普通股中擁有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登記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公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予以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⁶⁾
成策 ⁽¹⁾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0	56.72%
鄭翠英女士 ⁽²⁾	配偶權益	570,000,000	56.72%
連暉女士 ⁽³⁾	配偶權益	570,000,000	56.72%
Mind Bright ⁽⁴⁾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5.97%
張慕慈女士 ⁽⁵⁾	配偶權益	60,000,000	5.97%

附註：

- (1) 成策由廖銳霆先生及羅偉浩先生分別實益擁有77.5%及22.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57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鄭翠英女士為廖銳霆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廖銳霆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連暉女士為羅偉浩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羅偉浩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Mind Bright由董事黃繼明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繼明先生被視為於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張慕慈女士為黃繼明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黃繼明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有關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1,004,946,000股股份)編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上文「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本公司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以下本公司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以下權益：

董事姓名	視為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實體名稱	競爭業務概述	權益性質
鄧聲興博士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意博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獲證監會發牌可於香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起)

由於上述董事無法控制董事會，故此，本集團可獨立於該實體的業務及有關董事現已辭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及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即廖銳霆先生、羅偉浩先生及成策，「**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信託人)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各控股股東已確認，彼等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檢討遵守狀況及來自各控股股東之書面確認，並確認自本公司上市日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各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之所有承諾。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子豐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兆銘先生及余國俊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標準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建立良好企業管治，並採納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深信，合理及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發展以及保障及提高股東權益至關重要。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為基礎。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由於廖銳霆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起兼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因此由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起構成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偏離。

董事會認為，此乃本集團發展的關鍵階段，而行政總裁應負責額外職責，以覆蓋新業務且較本集團分銷網絡安全產品及提供網絡安全服務之主營業務更廣闊之商業角度監督、帶領及策導本集團。基於本集團朝新業務擴展及多元化發展之重要性，董事會認為廖銳霆先生為負責額外職責，以覆蓋新業務且較本集團分銷網絡安全產品及提供網絡安全服務之主營業務更廣闊之商業角度監督、帶領及策導本集團的最佳人選。

董事會相信，廖銳霆先生經驗豐富且學識淵博，在管理層協助下，彼可令本集團穩固而一貫的領導更為加強；故由廖銳霆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令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及決策更有效率，而董事會認為如此安排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最為有利。

承董事會命
安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廖銳霆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銳霆先生、李崇基先生、黃繼明先生及林德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羅偉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國俊先生、吳子豐先生、陳兆銘先生及黃洪琬貽女士。